

2024 年宜良县预算绩效评价

工作开展情况

一、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做好绩效管理工作的基本保障和重要前提，我县先后出台《宜良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宜良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宜良县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等一系列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近年来制定了《宜良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宜政办通〔2020〕30 号）；《中共宜良县委 宜良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宜发〔2021〕24 号）《宜良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宜财〔2021〕53 号）。随着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不断完善，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规范，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二、明确职能职责，加强组织保障

宜良县财政局绩效评价科于 2010 年 11 月挂牌成立，2018 年 2 月以前合署预算科办公，2018 年 2 月根据宜良县编办文件精神，设置独立科室，更名预算绩效管理科。2019 年 11 月根据《中共宜良县委办公室、宜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良县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要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职责并入预算科，明确专职人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绩效评价工

作要求，全县各预算单位成立相应的预算绩效协调机构，明确绩效管理分管领导和绩效管理工作人员，完成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开展指标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指标体系管理

为更好地开展指标体系建设工作，宜良县财政局将《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云财绩〔2021〕40号）转发给各预算单位，并认真组织开展共性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工作，要求各预算单位严格按照上级通知，认真贯彻落实并加强与上级部门的学习对接。查缺补漏，对现有的指标和标准体系进行完善。积极落实绩效指标体系建设与预算编制和项目申报挂钩。进一步建立健全我县分行业、分领域的预算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将指标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纳入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四、加强队伍建设，组织绩效业务培训

为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我县于8月28日召开“宜良县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培训会”，县财政局相关业务科室人员、各预算单位分管领导及业务经办人员参加会议。培训内容主要围绕绩效指标体系建设、绩效目标管理等方面进行。通过此次培训，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经办人员对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政策及实务有了进一步认识和提高，对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五、加强重点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结合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印发《宜良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及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宜财〔2023〕66 号），严格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新出台的重大政策和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2024 年对四个重点项目进行事前评估，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批复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是全过程绩效管理的基础，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要求，结合《宜良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及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宜财〔2023〕66 号），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项目入库和预算安排的前提条件，审核结果不符合要求的不得进入项目库。对预算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匹配性等进行审核，并将审核结果在全县进行通报。各预算单位绩效目标随预算一起进行批复，实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与部门预算编制相接合。

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全覆盖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实现对部门整体、项目中期、重点项目和“四本预算”评价全覆盖。各预算单位全面开展上级转移支付、部门整体、县级项目支出的绩效自评工作。强化自评抽查复核，指导部门如实反映预算执行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单位自评情况。我县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按照《宜良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宜财〔2024〕29 号）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实现对部门整体、项目中期、重点项目和“四本预算”评价全覆盖。各预算单位全面开展上级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的绩效自评工作。财政局预算科会同相关资金管理科室，对各预算单位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复核，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并要求各预算单位限期进行整改。将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宜良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2）财政部门抽评。自评完成后，根据全县各预算单位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和相关佐证材料选取与各个部门职能密切相关、社会关注度高、金额较大的项目进行抽评，及时将抽评结果如实反馈给各部门，并要求各预算单位进行自检自查，从而发现自评中的问题，使各部门认清自身不足、查找工作短板、抓住工作重点、掌握工作方法，为全面提升绩效自评管理水平打牢基础。

（3）重点项目再评价。在部门自评的基础上，征求各资金分管科室意见，按照“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关系重大民生、持续时间长”的原则，梳理出符合重点评价的项目，开展重点项目再评价。宜良县 2023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共涉及 13 个预算单位的 14 个项目，项目资金总

额为 2,7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4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2 万元。重点项目评审中主要对预算单位绩效资料完整性、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资金使用效果进行核查，对受益群众进行实地问卷调查，确保绩效资料客观真实。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环节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各预算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反馈的问题提出整改方案，并反馈县财政局。

八、注重绩效管理结果应用

（1）加强绩效结果反馈和整改落实。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及时将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开展情况形成专题报告，上报县人大、县委、县政府并抄报市级绩效管理部门，为各级部门改进管理和完善政策措施提供依据参考和数据支撑。对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要求限期整改，同时将绩效管理工作作为调整预算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2）全面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按照《预算法》及相关绩效管理考核要求，督促各预算单位按年度将绩效目标和评价结果（涉密项目除外）随部门预、决算公开一起公开。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和项目评价报告在“宜良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预算公开专栏依法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的公开，方便群众了解和监督预算单位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情况，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奠定基础。

九、自主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拓展创新

开展专项彩票公益金绩效评价。按照《省级专项彩票公益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牢固树立“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健全完善资金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机制，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确保专项彩票公益金管理的各个环节规范合理、科学有效，我局综合科每年对彩票公益金项目组织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更好的实现专项彩票公益金绩效管理目标。

十、按时完成上级安排各项工作，积极宣传绩效工作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工作安排和要求，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做好绩效信息报送工作，主动及时地向市财政局绩效处和县级各预算单位报送绩效管理方面的工作进展、意见及信息等材料。在“宜良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发布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业务培训，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工作人员业务水平。